《注意》

●請確實填寫每份資料。

●「7．掛名希望開始日」請填入具體日期。

●「11．「後援名義之許可日與通知文號」記載於前次申請時交付之許可書上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**舉辦要項**

1. **活動名稱**
2. **主辦團體名稱**
3. **協辦團體名稱**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（申請中/已獲許可）

**後援團體名稱**（申請中/已獲許可）（請圈選）

1. **活動概要與目的**

（※若屬慈善活動，請註明捐贈單位和接收單位之捐贈金用途）

1. **活動舉辦日期**

202 年 月 日（）　至　202 年 月 日（）

1. **活動舉辦地點**
2. **掛名希望開始日**西元　202　年　月　日起

（※含活動文宣品印刷、網頁刊載開始日等）

1. **預算計畫**　（請填寫「收支預算書」，或使用與該表內容項目一致之其他表格）
2. **預算若有剩餘或不足時之因應方法**

・預算剩餘時之用途：

・預算不足時之解決辦法：

**１０．** **入場費**

　　　　　　收費　　　元・　免費 （請圈選）

　　　　　　　預計入場人數 　　　　人

**１１． 針對主辦團體之主辦活動，本協會曾許可後援名義之實例**

（請填寫自申請日起往前推算3年內之實例）

**本活動申請日本台灣交流協會後援名義之經歷**

首次申請　・　再次申請 （請圈選）

（※若為再次申請, 請註明前次後援名義之許可日與通知文號）